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05 月 0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05 月 09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05 月 02 日，股权登记日

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京师（武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审议《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2018 年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6.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权益分配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8. 审议《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8年05月08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秘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陈洁

联系电话：027-81770061

联系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858号生物医药园二期B12栋

（二）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应于会议十天前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8-012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4月09日